1/4 中缝

公告专栏

卢小华:本院受理安阐诉你劳务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证据副本,应诉及举证通知书、开庭传票等材料。自公告之日起经3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9时(节假日顺延)在本院横溪法庭公开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江苏省南京市江宁区人民法院

徐林丽:本院受理张宝帅与你买卖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2)冀1121民初679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即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衡水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发生法律效力。

河北省枣强县人民法院

贵州兴隆鼎盛建筑工程有限公司、王建国:本院受理伯年书、杨四军、张艳丽、伯自文、张得龙、段红森、伯年应、李厚兴、伯年进、杨秀和、伯年德诉你们劳务合同纠纷十一案,现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九十五条的规定,向你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及举证通知书、权利义务告知书、受理民事诉讼监督案件告知书、廉政监督卡、合议庭成员通知书、开庭传票。原告伯年书诉讼请求为:请求法院依法判令二被告连带向原告支付劳务费10000元;原告杨四军诉讼请求为:请求法院依法判令二被告连带向原告支付劳务费10000元;原告张艳丽诉讼请求为:请求法院依法判令二被告连带向原告支付劳务费15000元;原告伯自文诉讼请求为:请求法院依法判令二被告连带向原告支付劳务费11000元;原告张得龙诉讼请求为:请求法院依法判令二被告连带向原告支付劳务费18000元;原告段红森诉讼请求为:请求法院依法判令二被告连带向原告支付劳务费5000元;原告伯年应诉讼请求为:请求法院依法判令二被告连带向原告支付劳务费31100元;原告李厚兴诉讼请求为:请求法院依法判令二被告连带向原告支付劳务费5000元;原告伯年进诉讼请求为:请求法院依法判令二被告连带向原告支付劳务费10000元;原告杨秀和诉讼请求为:请求法院依法判令二被告连带向原告支付劳务费20134元;十一案诉讼费由二被告承担。自公告之日起经3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第三天14:30分在本院曲石法庭公开开庭审理(节假日顺延),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云南省腾冲市人民法院

王超:本院受理胡金德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证据副本,应诉及举证通知书、诉讼权利义务告知书、举证须知、开庭传票、民事裁定书。自公告之日起经3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9时(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十三法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江苏省句容市人民法院

(2022)鲁72执保509号 本院受滨州市沾化区人民法院的委托,执行申请人滨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与被申请人**山东沾化金诺运输有限公司**船舶抵押权借款合同纠纷一案中,依法对山东沾化金诺运输有限公司所有的现停泊在滨州水沟船厂"富港1"号轮予以扣押、拍卖。兹定于2022年12月5日上午10时至2022年12月6日上午10时在京东网网络司法拍卖平台(http://sifa.jd.com/)对上述船舶公开拍卖。凡需买船者,该船基本状况、起拍价、竞买保证金预交、拍卖须知等详见相关网站信息。凡与以上被拍卖船舶有关的债权人,应自本公告最后一日起60日内向本院申请债权登记,逾期,视为放弃在本次拍卖中受偿的权利。特此公告。

联系人:于文斌、朱佳乐0532-58589977,58589967

债权登记联系人:张静0532-58589563

青岛海事法院

(2022)鲁72执保509号之一 本院受滨州市沾化区人民法院的委托,执行申请人滨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与被申请人**山东沾化金诺运输有限公司**船舶抵押权借款合同纠纷一案中,依法对山东沾化金诺运输有限公司所有的现停泊在滨州水沟船厂"巨帆"号轮予以扣押、拍卖。兹定于2022年12月5日上午10时至2022年12月6日上午10时在京东网网络司法拍卖平台(http://sifa.jd.com/)对上述船舶公开拍卖。凡需买船者,该船基本状况、起拍价、竞买保证金预交、拍卖须知等详见相关网站信息。凡与以上被拍卖船舶有关的债权人,应自本公告最后一日起60日内向本院申请债权登记,逾期,视为放弃在本次拍卖中受偿的权利。特此公告。

联系人:于文斌、朱佳乐0532-58589977,58589967

债权登记联系人:张静0532-58589563

青岛海事法院

(2022)鲁72执保509号之二 本院受滨州市沾化区人民法院的委托,执行申请人滨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与被申请人**山东沾化金诺运输有限公司**船舶抵押权借款合同纠纷一案中,依法对山东沾化金诺运输有限公司所有的现停泊在滨州水沟船厂"鲁春26"号轮予以扣押、拍卖。兹定于2022年12月5日上午10时至2022年12月6日上午10时在京东网网络司法拍卖平台(http://sifa.jd.com/)对上述船舶公开拍卖。凡需买船者,该船基本状况、起拍价、竞买保证金预交、拍卖须知等详见相关网站信息。凡与以上被拍卖船舶有关的债权人,应自本公告最后一日起60日内向本院申请债权登记,逾期,视为放弃在本次拍卖中受偿的权利。特此公告。

联系人:于文斌、朱佳乐0532-58589977,58589967

债权登记联系人:张静0532-58589563

青岛海事法院

周明荣:姜洪碧与你的民间借贷纠纷案(2022)川1802民初3572号,现依法向你送达起诉书副本、应诉及举证通知书及传票。自公告之日起30日视为送达。答辩状和举证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定于2022年12月28日9时在草坝法庭公开审理,逾期依法裁判。

四川省雅安市雨城区人民法院

崔晓富、太原市睿海天宇商场管理有限公司:本会受理(2019)并仲裁字第1164号,申请人晋城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太原分行与被申请人崔晓富、太原市睿海天宇商场管理有限公司之间的金融借款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方公告送达仲裁通知书、仲裁申请书(副本)、举证通知书、本会仲裁规则及仲裁员名册等。自发出公告之日起经30日即视为送达。你方应在公告送达期满后10日内提交仲裁庭组成人员及庭审方式选择书、15日内提交答辩书及相关文件、30日内提交证据。逾期未提交仲裁庭组成人员及庭审方式选择书,本会主任将依法指定仲裁员组成仲裁庭,你方应于仲裁庭组成后3日内来本会领取仲裁庭组成通知书及开庭通知。开庭时间定于举证期限届满后第15日17时30分(节假日顺延),逾期仲裁庭将依法缺席审理。

太原仲裁委员会

薛应龙、赵凤连、安够福、姚小英、郭晋:本会受理(2019)并仲裁字第1216号,申请人晋城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太原分行与被申请人薛应龙、赵凤连、安够福、姚小英、郭晋之间的金融借款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方公告送达仲裁通知书、仲裁申请书(副本)、举证通知书、本会仲裁规则及仲裁员名册等。自发出公告之日起经过60日视为送达。你方应在公告送达期满后10日内提交仲裁庭组成人员及庭审方式选择书、15日内提交答辩书及相关文件、30日内提交证据。逾期未提交仲裁庭组成人员及庭审方式选择书,本会主任将依法指定仲裁员组成仲裁庭,你方应于仲裁庭组成后3日内来本会领取仲裁庭组成通知书及开庭通知。开庭时间定于举证期限届满后第15日8时30分(节假日顺延),逾期仲裁庭将依法缺席审理。

太原仲裁委员会

李贵岭、崔珍祥、张秀、李侠杰:本会受理(2020)并仲裁字第063号,申请人晋城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太原分行与被申请人李贵岭、崔珍祥、张秀、李侠杰之间的金融借款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方公告送达仲裁通知书、仲裁申请书(副本)、举证通知书、本会仲裁规则及仲裁员名册等。自发出公告之日起经过60日视为送达。你方应在公告送达期满后10日内提交仲裁庭组成人员及庭审方式选择书、15日内提交答辩书及相关文件、30日内提交证据。逾期未提交仲裁庭组成人员及庭审方式选择书,本会主任将依法指定仲裁员组成仲裁庭,你方应于仲裁庭组成后3日内来本会领取仲裁庭组成通知书及开庭通知。开庭时间定于举证期限届满后第15日14时30分(节假日顺延),逾期仲裁庭将依法缺席审理。

太原仲裁委员会

屈李李、刘帆、屈阳阳:本会受理(2020)并仲裁字第064号,申请人晋城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太原分行与被申请人屈李李、刘帆、屈阳阳之间的金融借款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方公告送达仲裁通知书、仲裁申请书(副本)、举证通知书、本会仲裁规则及仲裁员名册等。自发出公告之日起经过60日视为送达。你方应在公告送达期满后10日内提交仲裁庭组成人员及庭审方式选择书、15日内提交答辩书及相关文件、30日内提交证据。逾期未提交仲裁庭组成人员及庭审方式选择书,本会主任将依法指定仲裁员组成仲裁庭,你方应于仲裁庭组成后3日内来本会领取仲裁庭组成通知书及开庭通知。开庭时间定于举证期限届满后第15日17时30分(节假日顺延),逾期仲裁庭将依法缺席审理。

太原仲裁委员会

施松义、刘贵峰:本院受理原告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单县支行诉你们金融借款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2022)鲁0722民初4059号民事判决书,判决你方偿还原告借款及利息。限你们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来本院浮龙湖人民法庭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山东省菏泽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山东省单县人民法院

(2022)苏0311执异121号 南京宇坤劳务有限公司、杨春平、戴超霞:申请人徐州市泉山区瑞豪木业经销处与被申请人杨春平、戴超霞、被执行人南京宇坤劳务有限公司执行异议纠纷一案,已审查终结。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2022)苏0311执异121号执行裁定书(裁定内容:一、追加杨春平、戴超霞为(2022)苏0311执1157号案件的被执行人;二、杨春平、戴超霞对(2021)苏0311民初5393号民事判决书确定的南京宇坤劳务有限公司债务承担连带清偿责任)。本公告发出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领取裁定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裁定,可自裁定书送达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本院提起执行异议之诉,逾期本裁定即发生法律效力。

江苏省泗阳县人民法院

(2022)川0903民初6883号 杨捷:本院受理原告李小庆诉被告杨捷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因你下落不明,现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九十五条之规定,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开庭传票等诉讼文书各一份。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3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的期限为公告期满后的15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第三日9时30分(遇法定休假日顺延)在遂宁市船山区人民法院公开开庭审理,届时未到,本院将依法缺席审理和判决。

四川省遂宁市船山区人民法院

(2022)川0903民初5550号 许洪斌:本院受理原告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遂宁分行与被告许洪斌信用卡纠纷一案。因你下落不明,现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九十五条之规定,依法向你公告送达开庭传票诉讼文书一份。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30日即视为送达。并定于30日期满后第三日9时30分(遇法定休假日顺延)在遂宁市船山区人民法院公开开庭审理,届时未到,本院将依法缺席审理和判决。

四川省遂宁市船山区人民法院

(2022)川0903民初5858号 黄胜全:本院受理原告孟道友与被告黄胜全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因你下落不明,现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九十五条之规定,依法向你公告送达开庭传票诉讼文书一份。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30日即视为送达。并定于30日期满后第三日9时30分(遇法定休假日顺延)在遂宁市船山区人民法院公开开庭审理,届时未到,本院将依法缺席审理和判决。

四川省遂宁市船山区人民法院

遂宁红旗连锁有限公司:本院受理原告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遂宁遂州支行诉被告遂宁中海鹤汇农特产品冷链物流有限公司、四川中海鹤汇健康管理有限公司、遂宁红旗连锁有限公司、周跃武、罗玉成金融借款合同纠纷一案。因你下落不明,现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九十五条之规定,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合议庭组成人员告知书、开庭传票等诉讼文书各一份。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3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的15日内。并定于举证期届满后的第3日下午3时0分(遇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五审判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四川省遂宁市船山区人民法院

(2022)黔2322民初3670号 温建:本院受理原告刘高敏诉被告你(温建)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应诉通知书、起诉状、举证通知书、诉讼权利义务告知书、廉政监督卡、传票。自公告之日起经过3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和举证期限为公告期届满后15日内和30日内。定于举证期届满后的第3日(休假日顺延)09时00分在本院第五审判庭公开开庭审理。如你逾期未到庭,且无正当理由,本院将依法缺席审理判决。

贵州省兴仁市人民法院

(2022)川0903民初741号 熊志勇、刘晓琴:原告遂宁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诉被告熊志勇、刘晓琴金融借款合同纠纷一案,现已审理终结。因你(们)下落不明,采取其他方式无法送达,现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九十五条之规定,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2022)川0903民初741号民事判决书,判决主文如下:一、被告熊志勇、刘晓琴于本判决生效后十日内向原告遂宁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偿还尚欠借款本金100000元及利息、罚息、复利(利息、罚息、复利的计算方法为:以尚欠借款本金为基数,从2019年3月21日起按照《个人借款合同》的约定计算至本判决确定的给付之日止,若未按本判决确定的给付之日给付本金、则利息、罚息、复利支付至本金付清之日止;前述利息、罚息、复利的年利率之和以不超过24%为上限标准);二、驳回原告遂宁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的其他诉讼请求。案件受理费减半收取计1150元,由被告熊志勇、刘晓琴共同负担。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判决书送达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并按对方当事人的人数提出副本,上诉于四川省遂宁市中级人民法院。限你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立案庭4号窗口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即视为送达。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四川省遂宁市船山区人民法院

(2022)苏1323民初5434号 刘名:本院受理原告王波与被告刘名买卖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2)苏1323民初5434号民事判决书。你可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我院王集法庭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宿迁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江苏省泗阳县人民法院

(2022)川0903民初6883号 杨捷:本院受理原告李小庆诉被告杨捷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因你下落不明,现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九十五条之规定,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开庭传票等诉讼文书各一份。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3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的期限为公告期满后的15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第三日9时30分(遇法定休假日顺延)在遂宁市船山区人民法院公开开庭审理,届时未到,本院将依法缺席审理和判决。

四川省遂宁市船山区人民法院

(2022)川0903民初3770号 四川优展匠网络技术服务有限公司、蒋维萍:本院受理原告谭军红与被告四川优居匠网络技术服务有限公司、蒋维萍装饰装修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因你下落不明,现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九十五条之规定,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开庭传票等诉讼文书一份。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30日即视为送达。并定于30日期满后第三日9时30分(遇法定休假日顺延)在遂宁市船山区人民法院公开开庭审理,届时未到,本院将依法缺席审理和判决。

四川省遂宁市船山区人民法院

(2022)川0903民初5681号 张国平:本院受理原告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遂宁市遂州支行与被告张国平金融借款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因你下落不明,现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九十五条之规定,依法向你公告送达本案民事判决书,判决如下:一、被告张国平于本判决生效后三十日内向原告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遂宁市遂州支行偿还尚欠借款本金24997.72元、违约金25000元及利息、罚息、复利(利息、罚息、复利的计算方式为:以尚欠本金24997.72元为基数,自2021年7月6日起按照《小额贷款额度借款合同"极速贷"》的约定计算至本判决确定的给付之日止,若未按本判决确定的给付之日给付本金、则利息、罚息、复利支付至本金付清之日止),前述利息、罚息、复利,违约金之和,不得超过年利率24%的上限标准;二、被告张国平于本判决生效后三十日内向原告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遂宁市遂州支行支付律师费3000元。案件受理费5470元,公告费348元,保全申请费120元,共计7938元,由被告张国平负担。限你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民二庭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即视为送达。

四川省遂宁市船山区人民法院

(2022)川0903民初7066号 马强:本院受理原告王丹诉被告马强离婚纠纷一案。因你下落不明,现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九十五条之规定,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开庭传票等诉讼文书各一份。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3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的期限为公告期满后的15日内。举证期限为公告期满后的15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第三日9时30分(遇法定休假日顺延)在遂宁市船山区人民法院公开开庭审理,届时未到,本院将依法缺席审理和判决。

四川省遂宁市船山区人民法院

(2022)豫0402民初3631号 黄金菊:本院受理原告陈四根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九十五条的规定,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告知合议庭组成人员通知书及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经过三十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的期限和举证期限为公告送达期满后的15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上午9时(法定休假日顺延)在本院民事法庭公开开庭审理,如逾期将依法缺席审理。

河南省平顶山市新华区人民法院

(2022)川0903民初4808号 四川均城建筑工程有限公司:本院受理原告梁重林与被告四川均城建筑工程有限公司建设工程分包合同纠纷一案。因你下落不明,现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九十五条之规定,依法向你公告送达开庭传票诉讼文书一份。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30日即视为送达。并定于30日期满后第三日9时30分(遇法定休假日顺延)在遂宁市船山区人民法院公开开庭审理,届时未到,本院将依法缺席审理和判决。

四川省遂宁市船山区人民法院

(2022)川0903民初5210号 荣春梅、周洪、遂宁富鸿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本院受理原告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遂宁分行与被告荣春梅、周洪、遂宁富鸿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金融借款合同纠纷一案。因荣春梅、周洪、遂宁富鸿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金融借款合同纠纷一案。现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九十五条之规定,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合议庭组成人员告知书、廉政监督卡、受理民事诉讼监督案件告知书、权利义务告知书、开庭传票。自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3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均为公告送达期满后次日起十五日内。并于举证期满后第三日上午九时在本院高新审判区第一法庭开庭审理(遇法定节假日顺延)。逾期依法缺席裁判。

辽宁省鞍山市立山区人民法院

何良凯:本院受理原告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六安分行诉你信用卡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2)皖1502民初4585号民事判决书。限你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领取,逾期即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之日起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安徽省六安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安徽省六安市金安区人民法院

方绪跃:本院受理原告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六安分行诉你信用卡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2)皖1502民初4587号民事判决书。限你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领取,逾期即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之日起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安徽省六安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安徽省六安市金安区人民法院

修连清、陈秀珍、廖永忠、廖永毅、戴腾秀:原告陈忠生与被告修连清、陈秀珍、袁炳荣妹、廖军玉、廖永俊、廖永忠、廖永毅、戴元州、戴腾秀房屋买卖合同纠纷一案,现已审理终结。现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九十五条的规定,向你公告送达判决书。限你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民庭606办公室领取(2022)闽0821民初341号民事判决书,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之日起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龙岩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福建省长汀县人民法院

杨礼彬:本院受理原告王康辉诉你建设工程分包合同纠纷一案,因你下落不明,现依照向你公告送达(2022)皖1182民初3757号民事判决书,请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即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之日起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安徽省滁州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安徽省明光市人民法院

邓铁楠:本院受理原告何加学与你租赁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2)皖1182民初3576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领取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之日起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安徽省滁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安徽省明光市人民法院

吴宇华:本院受理原告刘骞诉你买卖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开庭传票、举证通知书、民事裁定书等法律文书。自公告之日起经过3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分别为公告期满后的15日和20日内。并定于举证期届满后的第3日下午3时0分(遇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五审判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贵州省毕节市七星关区人民法院

左同胜、左孝军:本院受理曾祥德诉你们民间借贷纠纷案已审结,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2022)皖1522民初4256号民事判决书。自本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领取,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安徽省六安市中级人民法院。

安徽省霍邱县人民法院

李仁义、姚银燕:本院受理梁文聪诉你们债权人撤销权纠纷案已审结,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2022)皖1522民初4767号民事判决书。自本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领取,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安徽省六安市中级人民法院。

安徽省霍邱县人民法院

束长飞:本院受理原告肖燕诉被告束长飞加工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2)苏0925民初3559号民事判决书。判决主文如下:被告束长飞于本判决生效后十日内支付原告肖燕加工费7500元及利息(从2022年7月19日起到实际清偿之日止,按同期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贷款市场报价利率计算)。案件受理费50元,减半收取25元,由被告束长飞负担。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到本院领取,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判决书送达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盐城市中级人民法院。

江苏省建湖县人民法院

赵洪:本院受理原告颜华诉赵洪离婚纠纷(2022)苏0925民初5140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举证通知书、应诉通知书、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3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和举证期限为公告之日期满后的15日内,并定于2022年12月15日9时(遇法定假日顺延)在本院第七法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江苏省建湖县人民法院

李刚桥:本院受理原告李兴志诉你承揽合同纠纷一案,已经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本院(2022)川1322民初3037号民事判决书。判决如下:被告李刚桥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支付原告李兴志承揽报酬款16988.8元。自发出本公告之日起,经过三十日即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判决书送达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并按对方当事人的人数提出副本,上诉于四川省南充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效力。

四川省营山县人民法院

(2022)浙0382民初8482号 李新建:本院受理高振东与李新建承揽合同纠纷一案,现向你们公告送达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及开庭传票等。自公告之日起经过30天视为送达。答辩和举证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本案定于2022年12月19日9时00分在本院虹桥法庭适用普通程序公开审理,逾期依法缺席裁判。

浙江省乐清市人民法院

(2022)浙0382民初6939号 饶大伟:本院受理原告乐清市森泰橡塑有限公司诉你买卖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2)浙0382民初6939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经过30日,即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温州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浙江省乐清市人民法院

(2022)浙0382民初919号 上海君耀电子有限公司:本院审理原告大明电子有限公司诉你买卖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2)浙0382民初919号民事判决书。自发出公告之日起30日即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温州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浙江省乐清市人民法院

程磊、程伟:本院受理张秋明与你们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民事诉状副本、应诉及举证通知书、开庭传票、合议庭成员告知书等,自公告起30日视为送达。答辩和举证的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9时(节假日顺延)在本院三界法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安徽省明光市人民法院

熊振荣:原告辛美霞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诉状、开庭传票、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证据材料等。自公告起经30日即视为送达。答辩和举证期限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第三日上午8时30分(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三法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依法缺席裁判。

安徽省铜陵市铜官区人民法院

吕祥飞、陈和荣:原告王叙友诉你买卖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开庭传票、起诉状副本、应诉、举证通知书、告知合议庭通知书。自公告起经30日视为送达。答辩和举证期限为公告期满后15日,定于举证期满后第三日8时40分(节假日顺延)在本院开发区法庭第二法庭公开审理。逾期依法缺席裁判。

安徽省铜陵市铜官区人民法院

杨国其、上海红炬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本院受理原告张多虎与被告杨国其、何勇、上海红炬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民间借贷纠纷(2022)皖0402民初4765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合议庭组成人员通知书、开庭传票。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3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的期限和举证期限分别为公告期满后的15日和30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第三日上午9:00(遇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九法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安徽省寿县人民法院

安徽依捷服饰有限公司:本院受理原告安徽寿县联合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与被告安徽依捷服饰有限公司、寿县信达融资担保有限公司金融借款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司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开庭传票。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3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和举证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的15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第三日上午9时(遇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六法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安徽省寿县人民法院

寿县昂鑫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本院受理原告合肥鑫彩印务有限公司与被告寿县昂鑫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承揽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2)鄂0502民初6785号民事判决书。限你公司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领取,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贵州省毕节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效力。

四川省营山县人民法院

柳金姣:本院受理丁素芬与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及证据,开庭传票、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裁定书。自公告起3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及举证期限为公告期满后的十五日内。本院定于2022年12月26日上午8时45分在本院第十六法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

浙江省天台县人民法院

潘国令:本院受理原告贵州三都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诉潘国令金融借款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普通程序独任审理通知书及开庭传票等诉讼文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并定于2022年12月20日下午14时在本院第四审判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

贵州省三都水族自治县人民法院

潘德:本院受理原告贵州三都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诉潘德、潘秋梅金融借款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普通程序独任审理通知书及开庭传票等诉讼文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并定于2022年12月20日下午15时在本院第四审判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

贵州省三都水族自治县人民法院

班木花:本院受理邓安福与班木花离婚纠纷一案,案号为(2022)黔2732民初1345号,因你下落不明,现依法向你公告,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到我院领取起诉状副本、举证通知书、应诉通知书、普通程序独任审理通知书、裁判文书上网告知书、廉政监督卡及开庭传票,如逾期未领取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并定于2022年12月20日09时在本院第一法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不到将依法缺席审理。

贵州省三都水族自治县人民法院

仲裁公告

建昌县胜利建昆养羊专业合作社:本委受理的申请人辽宁大潮律师事务所与你方(被申请人)之间的合同纠纷一案(葫仲(2022)19号),现依法向你方送达仲裁通知书、举证通知书、风险告知书、仲裁申请书副本、仲裁规则及仲裁员名册、仲裁庭组成方式及仲裁员选定书等种裁文书。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提交答辩书、仲裁庭组成方式及仲裁员选定书的期限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答辩期届满后,本委将依法组成仲裁庭并定于2023年2月15日上午9点在本委仲裁庭开庭审理本案。你方无正当理由不到庭,仲裁庭将依法缺席裁决。你方领取仲裁庭组成通知书和开庭通知的时间为2023年1月30日至2月3日,逾期视为送达。本委地址:辽宁省葫芦岛市龙港区龙警街11号。

葫芦岛仲裁委员会

送达公告

简相坤(身份证号:411527199308162512):你尚未履行本我机关于2022年3月29日对你做出的行政处罚决定(京大卫罚[2022]030号)。依据《行政强制法》之规定,现向你公告送达(催告书)。

本公告自发布之日,经30日即视为送达。公告送达之日起10日内,将罚没款30000元、加处罚款30000元缴至中国工商银行北京分行大兴支行。如不履行上述内容,本机关将依法申请人民法院强制执行。如你对此有异议,可在公告送达之日起10日内到我委进行陈述和申辩。(北京市大兴区黄村西大街80号北京市大兴区卫生健康监督所,电话:010-60283873)

特此公告。

北京市大兴区卫生健康委员会

寻亲公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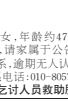

兹有通一,性别女,年龄约47岁,于2022年11月01日去世,请家属于公告之日起30日之内与我站联系,逾期无人认领,按照法定程序处理。联系电话:010-80577107。

北京市通州区流浪乞讨人员救助服务站

2/3 中缝

公告专栏

卡凤兵:本院受理原告唐几海与被告卞凤兵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已审结。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2)苏0925民初3858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第十法庭领取,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盐城市中级人民法院。

江苏省建湖县人民法院

鞍山奥达美联益置业有限公司:本院受理原告王利诉你房屋买卖合同纠纷(2022)辽0304民初4317号一案,你作为被告,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举证通知书、参加诉讼通知书、应诉通知书、合议庭组成人员告知书、廉政监督卡、互联网公布告知书、权利义务告知书、开庭传票,自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3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均为公告送达期满后次日起十五日内。并于举证期满后第三日上午九时在本院高新审判区第一法庭开庭审理(遇法定节假日顺延)。逾期依法缺席裁判。

辽宁省鞍山市立山区人民法院

何良凯:本院受理原告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六安分行诉你信用卡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2)皖1502民初4585号民事判决书。限你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领取,逾期即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之日起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安徽省六安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安徽省六安市金安区人民法院

方绪跃:本院受理原告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六安分行诉你信用卡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2)皖1502民初4587号民事判决书。限你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领取,逾期即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之日起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安徽省六安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安徽省六安市金安区人民法院

修连清、陈秀珍、廖永忠、廖永毅、戴腾秀:原告陈忠生与被告修连清、陈秀珍、袁炳荣妹、廖军玉、廖永俊、廖永忠、廖永毅、戴元州、戴腾秀房屋买卖合同纠纷一案,现已审理终结。现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九十五条的规定,向你公告送达判决书。限你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民庭606办公室领取(2022)闽0821民初341号民事判决书,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之日起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龙岩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福建省长汀县人民法院

杨礼彬:本院受理原告王康辉诉你建设工程分包合同纠纷一案,因你下落不明,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2)皖1182民初3757号民事判决书,请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即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之日起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安徽省滁州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安徽省明光市人民法院

邓铁楠:本院受理原告何加学与你租赁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2)皖1182民初3576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领取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之日起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安徽省滁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安徽省明光市人民法院

吴宇华:本院受理原告刘骞诉你买卖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开庭传票、起诉状副本、应诉、举证通知书、告知合议庭通知书。自公告起经30日视为送达。答辩和举证期限为公告期满后15日,定于举证期满后第三日8时40分(节假日顺延)在本院开发区法庭第二法庭公开审理。逾期依法缺席裁判。

安徽省铜陵市铜官区人民法院

**杨